

國立嘉義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幼兒教育學系

第 1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2 月 23 日（二）中午 13：00

地點：教育館 B03-316 會議室

主席：鄭○青主任

出席：如簽到單

記錄：尹○嘉、朱○羚

壹、主席報告：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1. 關於本系 109 學年度碩士班新生且為本系學碩一貫學生，林○馨（學號：1090577）申請抵免案，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2. 關於本系 107、108 學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結果建議事項之改善具體作法案，決議：（1）實習課程往前調整 1 學期開設（2）於創意課程與媒材開發學程中增設「文教產業機構實習」課程。
3. 關於本系 110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冊案，決議：
（1）110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修訂如下：幼教核心學程：「幼兒園教保實習(I)」、「幼兒園教學實習(I)」於第 3 學年第 2 學期開課；「幼兒園教保實習(II)」、「幼兒園教學實習(II)」於第 4 學年第 1 學期上開課。
學術進深學程：「幼兒園行政」於第 4 學年第 1 學期開課；「幼兒融合教育」於第 4 學年第 2 學期開課。
創意課程與媒材開發學程：增列「文教產業機構實習」於第 3 學年第 1 學期開課。
備註說明：因「藝能教學微學程」已於 109 學年度廢止，故刪除之。
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併修。
（2）110 學年度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冊照案通過。
4. 關於 108、109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幼兒園教保實習(I)」、「幼兒園教學實習(I)」、「幼兒園教保實習(II)」、「幼兒園教學實習(II)」必修課程調整案，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5. 關於 108、109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新增「文教產業機構實習」選修課程案，決議：同意，照案通過，提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6. 關於 108、109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幼兒園行政」、「幼兒融合教育」選修課程調整案，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關於本系教師申請 109-2 學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雙師授課與實務接軌」經費複審案，請討論。

說明：

1.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業師協同教學課程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經教務處雙師授課與實務接軌審核會議初審，通過初審者尚需經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複審，本系「幼兒遊戲」這一門課程經教務處初審結果不通過，其餘老師們申請之所有課程均通過。
2. 依據教務處訂定「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第 5 點規定略以，「實施業師協同教學課程…須經系(所)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據以辦理相關事宜」。

3. 本系教師申請資料如下：

學期別	課程名稱	本校教師姓名	業師姓名	業師服務單位	預計授課日期	時數*鐘點費 (含補充保費)	交通費	小計
109-2	幼兒體能與律動	簡○宜	沈○瞳	幼兒體能教師	3/30 4/13 4/27	6*973 元	台南-嘉義 *6 次 \$1668 元	\$7506
109-2	幼兒數學與自然科學之探索與遊戲	吳○名	葉○安	冠全文教用品 (才藝班負責人)	3/16	2*973 元	0	\$1946
109-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何○如	陳○儀	嘉義縣學英幼兒園	4 月	2*973 元	0	\$1946
			鄭○竹	嘉義市吳鳳幼兒園	5 月	2*973 元	0	\$1946
			黃○雯	斗六市鎮南國小附幼	6 月	3*973 元	嘉義-斗六 \$142	\$2919
109-2	幼兒園英語圖畫書的教學應用	何○如	陳○儀	嘉義縣學英幼兒園	5 月 6 月	4*973 元	0	\$3893

決議：經檢視業師學經歷及授課教師等資料，通過複審如上表，請申請教師與業師簽訂業界專家聘任契約書、著作財產權同意書，送教務處辦理核發聘書事宜。由於「幼兒園英語圖畫書的教學應用」修課人數不足，故刪除。

案由二：關於取消 108、109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幼兒園教保實習(I)」、「幼兒園教學實習(I)」、「幼兒園教保實習(II)」、「幼兒園教學實習(II)」必修課程調整案，請討論。

說明：

1. 本系於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幼兒園教保實習(I)」、「幼兒園教學實習(I)」課程，原屬第 4 學年第 1 學期課程，現擬調整至第 3 學年第 2 學期開課；「幼兒園教保實習(II)」、「幼兒園教學實習(II)」課程，原屬第 4 學年第 2 學期課程，現擬調整至第 4 學年第 1 學期開課。
2. 依據「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認可辦法」第三條略以，應於每年四月三十日前向教育部提出申請認可，逾期不予受理，學制班別及培育人數、課程規劃均不得變動，但師資異動，得視需要隨時提出申請。經詢問教育部無法報部變動本案實習課程課時間，故取消上述實習課程調整開課時間。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關於 110 學年度教保專業課程規劃案，請討論。

說明：

1. 本系大學部課程架構每學年均安排大四實習必修課程分別於四年級上、下學期，惟多數學生反映無充分時間可專心準備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為使學士班學生於四年級下學期能有充分時間準備 6 月份之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提案討論，決議通過：110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修訂「幼兒園教保實習(I)」於第 3 學年第 2 學期開課；「幼兒園教保實習(II)」於第 4 學年第 1 學期上開課。
2. 檢附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系開設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一覽表(適用 110 學年度)，請檢視。

決議：同意，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40